

2022年度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
府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部门 概况

一、部门职责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2) 抓好本镇党建工作、扶贫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3) 执行本级党代表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

(4)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5)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建设的管理，负责土地、林业、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6)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和计划生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工作，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扫黑除恶，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7)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不断培植财源，管理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8)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文明乡风。

(9) 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石市镇人民政府属一级预算单位，共设有六个办公室和三中心一大队，分别是党政综合办、经济发展办、社会事务办、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基层党建工作办、政务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

法大队。县编办核定我镇共有编制数 117 个，其中行政编制数 45 个，事业编制数 72 个；全镇年末实有人数 83 人，其中行政人员 32 人，事业人员 51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0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16.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78.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63.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6.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484.2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4.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94.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94.19	总计	62	3,494.1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4.19	2,015.97					1,478.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6.67	716.67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	政协事务	8.00	8.00					
20102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5.44	385.44					
2010301	行政运行	384.44	384.44					
2010350	事业运行	1.00	1.00					
20106	财政事务	22.53	22.5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0	9.8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73	12.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70	295.7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40.87	240.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3	5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9	148.2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00	44.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00	4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79	8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9	81.79					
20808	抚恤	22.50	22.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80	16.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0	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3	4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3	40.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	15.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7	25.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00	25.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0	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3.21	963.21					
21301	农业农村	421.83	421.83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83	415.8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1.38	541.38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00.00	1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9.43	439.4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95	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16	116.1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00	6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0.00	6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6	5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6	56.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1,484.23	6.00					1,478.2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	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6.00					
22999	其他支出	1,478.23						1,478.23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23						1,478.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4.19	1,873.02	1,621.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6.67	716.67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	政协事务	8.00	8.00				
20102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5.44	385.44				
2010301	行政运行	384.44	384.44				
2010350	事业运行	1.00	1.00				
20106	财政事务	22.53	22.5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0	9.8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73	12.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70	295.7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40.87	240.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3	5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9	104.29	4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00		44.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00		4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79	8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9	81.79				
20808	抚恤	22.50	22.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80	16.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0	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3	4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3	40.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	15.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7	25.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00		25.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0		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3.21	955.26	7.95			
21301	农业农村	421.83	415.83	6.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83	415.8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1.38	539.43	1.9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00.00	1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9.43	439.4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95		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16	56.16	6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00		6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0.00		6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6	5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6	56.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	其他支出	1,484.23		1,484.2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		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6.00			
22999	其他支出	1,478.23		1,478.23			
2299999	其他支出	1,478.23		1,478.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09.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16.67	716.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8.29	148.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64	40.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00	25.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63.21	963.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16	116.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00			6.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5.9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15.97	2,009.97	6.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15.97	总计	64	2,015.97	2,009.97	6.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09.97	1,873.02	136.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6.67	716.67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	政协事务	8.00	8.00	
20102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3.00	3.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5.44	385.44	
2010301	行政运行	384.44	384.44	
2010350	事业运行	1.00	1.00	
20106	财政事务	22.53	22.53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0	9.8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2.73	12.7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5.70	295.7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40.87	240.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3	54.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29	104.29	4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4.00		44.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4.00		4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79	8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79	81.79	
20808	抚恤	22.50	22.5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80	16.8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70	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3	40.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3	40.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6	15.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27	25.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0		25.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00		25.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0		5.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63.21	955.26	7.95
21301	农业农村	421.83	415.83	6.00
2130104	事业运行	415.83	415.8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00		6.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41.38	539.43	1.95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00.00	10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39.43	439.4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95		1.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16	56.16	6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0.00		6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60.00		6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16	56.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16	56.1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8.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1.97	30201	办公费	16.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7.29	30202	印刷费	37.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2.83	30203	咨询费	9.2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79	30206	电费	4.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6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05	30214	租赁费	1.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00	30215	会议费	3.3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2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3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5.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7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6.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8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1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51			
	人员经费合计	1,204.66					公用经费合计	668.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0	6.00		6.00	
229	其他支出		6.00	6.00		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00	6.00		6.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0	6.00		6.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22		2.01		2.01	9.21	11.22		2.01		2.01	9.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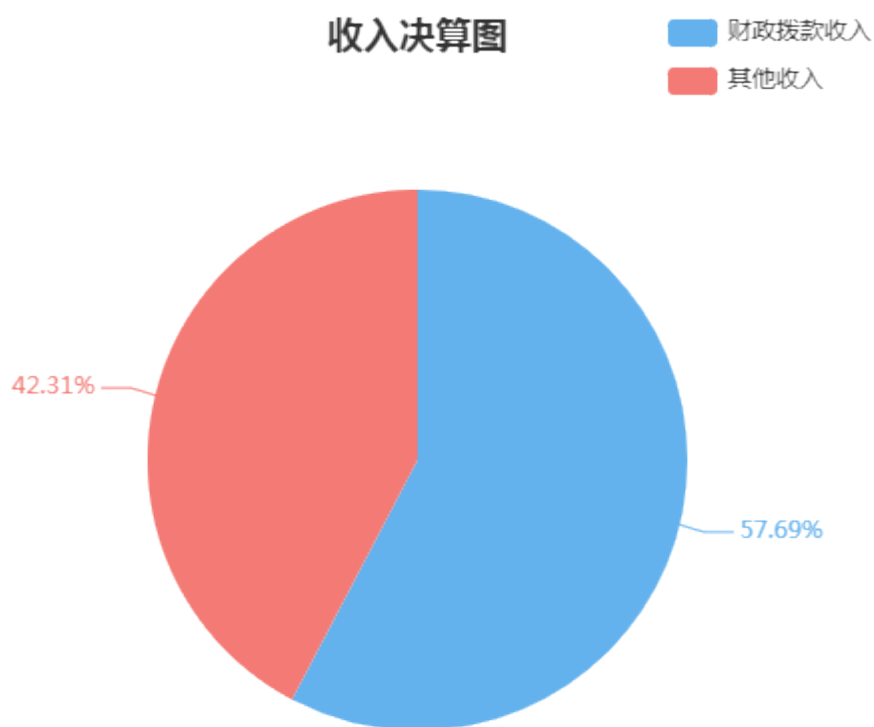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3494.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74.28 万元，上升 33.37%。主要是因为镇村干部待遇提高，村级专项资金收入及其他收入增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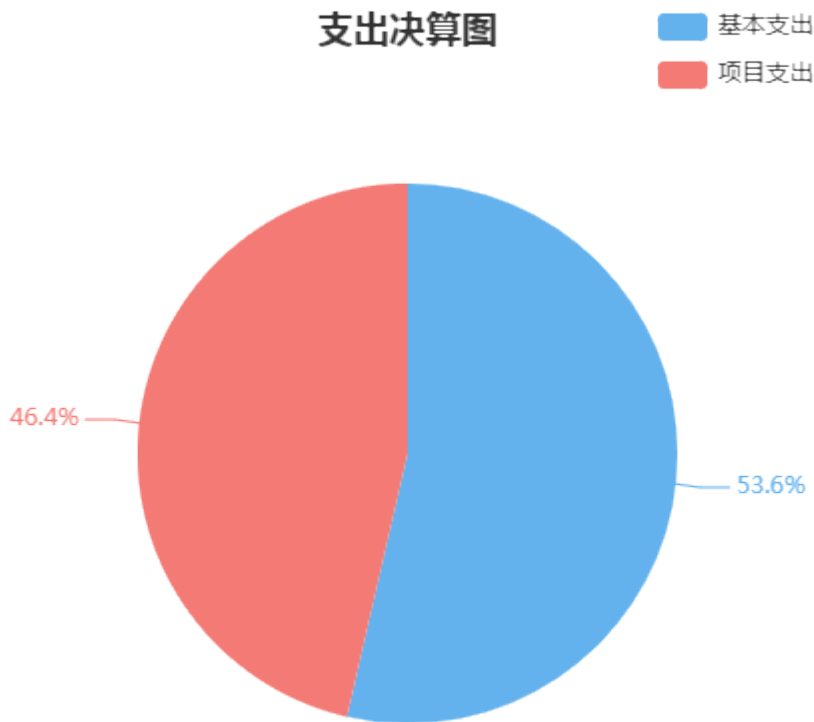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494.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15.97 万元，占 57.6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478.23 万元，占 42.3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494.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3.02 万元，占 53.60%；项目支出 1621.18 万元，占 46.4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1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25 万元，上升 3.03%，主要是因为镇村干部待遇提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09.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7.5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3.58 万元，上升 7.12%。主要是镇

村干部待遇提高。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09.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716.67 万元，占比 35.6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8.29 万元，占比 7.38%；卫生健康支出（类）40.64 万元，占比 2.02%；城乡社区支出（类）25.00 万元，占比 1.24%；农林水支出（类）963.21 万元，占比 47.92%；住房保障支出（类）116.16 万元，占比 5.78%。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39.8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00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0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34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73.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6.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3 万元，。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87 万元，。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调减。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4.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

年初预算为 2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调减。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6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

1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9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5.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调整。

2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度村级一事一议。

2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43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9.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追加。

2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余。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追加。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6.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73.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04.6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4.3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68.3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5.68%，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9.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由于预算数为 0，无法计算百分比。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与上年相比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政府财政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21 万元，占 82.0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1 万元，占 17.9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团组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9.21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143 个，来宾 1151 人次，主要是上级各单位工作检查、调研等工作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衡阳县石市镇人民政府更新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 万元，主要是公车加油、保险、维修及保养，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0 万元；年初结转和

结余 0.00 万元；支出 6.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6.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石玉村社区建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8.3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万元，。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3.3 万元，用于召开各类会议，人数 4500 人，内容为 1、政府经济工作会议 2、人大、政协、党委换届选举会议 3、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党建工作培训 4、环境整治工作安排 5、政府其他工作；开支培训费万元，用于培训，人数 0 人，内容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政府临时性工作及处置紧急事件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6.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

定上缴的收入。

8.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0.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4.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赔偿方面的支出。

2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

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3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4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4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

出。

第五部分

附 件